

**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
《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
动问询函》的回函**

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：

邢映彪、陈丽娜已于 2025 年 2 月 7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经认真自查，现回复如下：

我们作为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)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截至目前不存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可能引起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。

特此回复。

实际控制人：邢映彪、陈丽娜

2025 年 2 月 7 日